

# 宜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宜发改农经字〔2022〕10号

## 关于宜丰县城镇供水保障工程可行性 研究报告变更的批复

宜丰县水利局：

你局报来《关于对宜丰县城镇供水保障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变更的请示》（宜水字[2022]25号）及附件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将该可行性研究报告变更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宜丰县城镇供水保障工程。

项目代码：2202-360924-04-05-804702

二、项目建设单位：宜丰县水利局。

三、项目建设地点：宜丰县16个乡镇（场）。

四、项目建设性质：新建（改扩建）。

五、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：本项目涉及县城管网延伸供水工程、天潭黄集中供水工程、黄岗集中供水工程、棠新集中供水工

程建设。项目建设内容包括：扩建良头水厂，扩建规模 40000 m<sup>3</sup>/d；更换板坑水厂消毒设施 1 套；新增桥西泵站，扩建规模 2000 m<sup>3</sup>/d；新建潭山水厂，设计规模 9000 m<sup>3</sup>/d，同安新建 1 座 5000 m<sup>3</sup>/d 加压泵站，区域新增 3 座小型加压站；新建黄岗水厂，设计规模 3000 m<sup>3</sup>/d；新建棠浦水厂，设计规模 5000 m<sup>3</sup>/d；新增配套管网 2975.07km。

六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筹：项目总投资 92000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主要来源为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，其余资金由地方配套。

七、项目建设期：本项目工程建设从 2022 年 6 月至 2025 年 12 月，工期共计 42 个月。

八、项目外部条件：请你们严格按照生态环境、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“三同时”的要求进行，在项目开工前据此开展下一步工作，尽快到生态环境、自然资源（规划）、林业、住建、节能、应急管理等部门办理相关手续，落实相关条件，认真组织好项目的实施工作。

2022 年 5 月 19 日

